

# 榆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## 榆林市不动产登记公告

编号（2025）306号

经初步审核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办理首次登记。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以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5年10月20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送达地址：榆阳区文化南路与泰安路交叉口市民大厦9楼市不动产登记中心952室。

联系方式：0912-3858951

序号	权利人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面积	不动产
1	榆林市 机关事 务服务 中心	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/国有 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	榆林高新区 榆溪大道 南、建业大 道东侧	8003.255	机关团体用 地



榆林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5年9月23日